

公交车内拉手广告资源销售代理招商项目招商公告

(招标编号：DFZW24-036)

项目所在地区：辽宁省,大连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公交车内拉手广告资源销售代理招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60 万元,招标人为大连交通广告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招商人授权投资人代理公交车内拉手广告业务。投资人享有本合同约定范围内车厢媒体的销售代理权,可自主定价销售、设计、制作发布并进行市场拓展和推广,负责媒体设施的维修和安全管理。(详细内容见技术需求)。

范围: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公交车内拉手广告资源销售代理招商项目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(001 公交车内拉手广告资源销售代理招商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. 在中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,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2.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,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,被列入大连公共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的,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。
3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;
4.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,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;
5.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。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从 2024 年 03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13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:申请购买招商文件的投标人须准备营业执照副本、税务登记证副本、组织机构代码证(若为三证合一的,可只提供有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”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)、法



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，采用“不见面”方式通过电子邮箱提交报名材料（以上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彩色扫描件，招标代理邮箱: wxt1987cc@163.com），详细资格审查以评标委员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03月27日09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大连大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（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556-6、7号）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年03月27日09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大连大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（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556-6、7号）

七、其他

1. 招标文件售价：500元/套，售后不退。
2. 本次招商活动借鉴公开招标的模式，使用招标法中规定的术语，但并非法律意义上的招标投标行为。招商人有权在开标前对招商文件进行补充，招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商人所有。招商文件中所提及的“招标”即为“招商”，“投标人”即为“投资人”，“投标”即为“竞标”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大连公共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大连交通广告有限公司

地 址：/

联 系 人：/

电 话：/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大连大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556-6、7号

联 系 人：王学涛、司伟

电 话：0411-83620189

电子邮件：wxt1987cc@163.com



